

招生工作

本科生招生 ▶

研究生招生 ▶

专业介绍

招生信息

资料与视频 ▶

招生信息

您的位置：首页 招生工作 研究生招生 招生信息

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发布日期：2020-08-20 阅读次数：10997

信电学院建有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2个一级学科，建有物理电子学、电路与系统、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电磁场与微波技术、通信与信息系统、信号与信息处理6个二级学科，其中通信与信息系统为国家重点学科。建有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2个博士后流动站，以及首批国家集

成电路人才培养基地。学院设有信息与通信工程系、电子工程系、国家示范性微电子院依托信电学院运行。建有浙江省信息处理与通信网络重点实验室、浙江省先进微纳电子器件智能系统与应用重点实验室、教育部嵌入式系统工程研究中心等省部级科研基地以及12个研究所和研究中心。

信电学院的科研工作器件与系统、网络并举，硬件与软件并重，在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开发研究方面都取得了大批重要的研究成果。同时，学院重视开展国际合作与学术交流活动，已与美国、日本、德国、英国、俄罗斯等国家和我国香港、台湾等地区的著名大学和研究所建立了广泛的交流和合作关系。

一、招生方式与专业

信电学院计划2021年在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招收全日制非定向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包含直接攻博、硕博连读、普通招考三种方式，其中直接攻读博士生学制5年；硕博连读博士生学制是硕士阶段与博士阶段合计5年；普通招考博士生学制3.5年；招收电子信息全日制非定向专业学位工程博士研究生研究，包含硕博连读，普通招考两种方式，其中硕博连读博士生学制是硕士阶段与博士阶段合计5年；普通招考博士生学制4年。

二、申请条件

I 基本条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理念，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 3.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浙江大学的相关规定。
- 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对学术研究兴趣浓厚。
- 5.至少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 6.现在读博士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名截止日前需向我校研究生招生处提交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 7.我校承担的教育部各类专项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等申请者除满足1-6外，还须符合教育部相应专项计划的报考要求，相关部门审核通过者才可申请。
- 8.申请人持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申请，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提交认证报告。
- 9.非全日制工程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申请者，具体要求届时见《浙江大学2021年非全日制工程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II 外语条件和学术条件：

1. 直接攻博申请者还需满足以下报考条件：

(1) 大学英语六级460及以上或WSK (PETS 5) 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英语国家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或雅思5.5及以上或托福80及以上，成绩有效期五年。

(2) 已取得推免生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2. 硕博连读申请者还需满足以下报考条件：

(1) 大学英语六级460及以上或WSK (PETS 5) 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英语国家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或雅思5.5及以上或托福80及以上，成绩有效期五年，或获得研究生英语课程学分。

(2) 已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完成硕士阶段课程学习，学位课程和必修课程成绩优秀。

(3) 攻博专业及课题与硕士阶段的专业及课题密切相关。

3. 普通招考申请者还需满足以下报考条件：

(1) 大学英语六级460及以上或WSK (PETS 5) 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英语国家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或雅思5.5及以上或托福80及以上，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一篇及以上高水平英文学术论文，成绩有效期五年。

(2) 少民计划、对口支援及援疆师资计划等国家专项计划：新大学英语六级426及以上或旧大学英语六级合格及以上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WSK (PETS 5) 合格，或在英语国家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

没有达到上述要求的考生初审不通过。

(3) 学术研究能力原则上需符合以下任一项（成果应以申请者本人为第一作者，或以申请者硕士导师第一作者、申请者本人第二作者，有效期五年，截止日为入学当年的9月1日）。

①发表（含录用）1篇高质量的学术论文。

②报考全日制非定向工程博士的考生，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或授权发明专利1项。

③通过初审但没有上述成果证明的考生需参加学院组织的专业基础课考试且符合学院的初试要求。专业基础课考试一般安排在2021年4-5月。

申请者在申请前应确认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不符合申请条件者将不予录取；在学期间或毕业后如发现申请材料、前置学历学位等弄虚作假，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本人承担。

三、申请程序

（一）直接攻读博士生

学校于2020年8月上旬开通外校或本校跨院系推免生报名系统，申请截止时间及步骤详见《浙江大学关于2021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安排的通知》。

获得2021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的本校或外校申请者按照教育部及我校招生学院（系）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写报考志愿，并完成系统相应各环节程序。

（二）硕博连读博士生

线下申请时间：2020年9月（春季入学）和2021年4月（秋季入学），请申请者于规定时间内将申请材料交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行政楼121室），包括：硕博连读申请表1份、外语证书复印件，二位专家(教授或相当职称)推荐书原件。具体要求及复试安排请见学院办公网通知。

学院考核通过后登录学校研究生管理系统再行网上报名申请。

网上报名申请时间：2020年10月中旬-11月中旬（春季入学）和2021年4月中旬-5月中旬（秋季入学），具体申请程序参见

学校研究生招生网相关通知；

(三) 普通招考博士生

普通招考博士生申请包括登录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的网上报名申请和向学院线下材料递交。

网上报名申请时间如下：

1、2020年10月中旬至11月中旬，所有全日制非定向博士学位申请者，以及教育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等专项计划申请者都须在该时间段报名，预期将不予受理。具体报名时间和程序参见浙江大学2021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报名通知。

2、2021年3月，非全日制定向工程博士须在该时间段报名。具体报名时间和程序参见学校相关通知。

3、线下材料递交时间和要求

(1) 材料递交时间：已在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完成报名的考生，请在2020年12月10日前提交相关申请材料，邮寄以12月10日之前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2) 提交材料

①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2021级博士生申请考核材料清单（附件1）；

②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2021级博士生招生申请表（附件2）；

③考生身份证复印件；

④本科和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原件（须授课单位盖章）；

⑤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⑥硕士学位论文全文以及对论文特色自我评述（应届硕士毕业生如果没有论文全稿，可提供研究计划、方案以及主要成果，并由硕士导师签字认可）；

⑦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生递交学生证）复印件；

⑧ 2封相关专业教授(或相当职称)及以上专家签字出具的推荐信；

⑨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包括已发表论文的全文及检索证明、录用论文的全文及正式录用函复印件等；

⑩各类获奖证书复印件。

建议用EMS邮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浙大路38号浙江大学玉泉校区行政楼121室

浙江大学玉泉校区信电学院教务办公室

邮编：310027

联系人：刘晶

联系电话：0571-87951572；电子邮箱：liujing1002@zju.edu.cn

(3) 初审结果公布时间：2021年1月左右

(4) 复试考核时间：2021年4-5月

四、咨询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务办公室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浙大路38号浙江大学玉泉校区行政楼121室

联系人：刘晶，咨询电话：0571-87951572，邮箱：liujing1002@zju.edu.cn。

附件1：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2021级博士生申请考核材料清单.doc.doc

附件2：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2021级博士生招生申请表.docx

附件3：专家推荐书.pdf

| 实验中心 | 教学网站 | 捐赠基金 | 教工工会 | 院资料室 | 安全教育 | 微信电 | 联络指南 | 网站地图 | 关于本站 |

地址：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

浙江大学玉泉校区

电话：0571-87951720

E-mail：isee@zju.edu.cn

院内链接

校内链接

